

112 年度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 外部評估報告

(113.03.14 完成評估；113.03.26 董事會通過)

定穎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公司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 110、111 年皆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故 112 年委由外部機構執行評估。

評估執行情序

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委由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永) 執行 112 年度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安永自 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3 月間執行定穎投控董事會績效評估專案，透過安永的八大評估面向協助鑑別關鍵元素加以評估定穎投控董事會績效，分別包含：董事會架構與流程、董事會組成成員、法人與組織架構、角色與權責、行為與文化、董事培訓與發展、風險控制的監督、申報/揭露與績效的監督。藉由文件檢閱，與邀請董事長及一位獨立董事進行個別訪談，經安永綜合評估，將觀察與建議整理於本評估報告。

評估結果

評估結果分為：基礎(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基本要求)、進階(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基本要求，並有一套既定且有效的實務作法，或是主動提升該面向的績效表現)、標竿(不僅優於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基本要求，且該實務作為相當於標竿典範)。經綜合評估，定穎在董事會架構(Structure)、成員(People)，以及流程與資訊(Process and Information)方面的綜合表現程度為『**進階**』。

總結

根據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工作，安永認為定穎投控有健康良好的董事會互動文化，為高績效董事會的基礎要素之一。在此良好的基礎之上，期望安永本次評估工作於董事成員、運作實務、風險管理及績效監督等方面所提供的觀察和建議，得以協助公司、董事會持之以恆的不斷優化與精進，成為公司治理及董事會績效的業界標竿。

根據安永對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的精進建議，本公司擬定以下行動方案：

項目	建議事項	行動方案	負責單位	預計完成日期
1	目前定穎投控七席董事成員中有三席具有間具有公司或母子公司員工身份，逾公司治理評鑑要求之三分之一。另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第 3 項規定，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建議應適當評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組	評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組成，作為下屆董事會全面改選時提名的參考。	提名委員會	115.05

	成，以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評鑑要求，健全董事會結構。			
2	目前定穎投控七席董事會成員中有一名女性董事，根據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要求 114 年上市櫃公司女性董事席次占比需達三分之一，如未達標須於年報揭露原因與後續措施，建議定穎投控逐步規畫並提升女性董事比例，以符合未來相關要求，健全董事會結構並提升多元思維。	規畫並提升女性董事比例，以符合未來相關要求，健全董事會結構並提升多元思維。	提名委員會	115.05
3	定穎投控已建立接班人計劃，包括盤點與遴選潛力接班人、個人發展計畫、導師輔導制度、線上發展課程、高階主管策略共識營等，仍建議公司可針對相關作為定期整理執行情況，並於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及追蹤成效，確保公司落實相關作為，強化公司人力資源體系。	針對接班人計劃，定期整理執行情況，並於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及追蹤成效，確保公司落實相關作為，強化公司人力資源體系。	董事會議事單位	每年 5 月、11 月執行
4	定穎投控已制定智慧財產管理章程，目前已將章程與運作之情形揭露於官網當中，建議應將智慧財產管理章程、運作情形同步揭露於年報當中以完善流程與資訊揭露之完整性，並達成公司治理評鑑要求。	將智慧財產管理章程、運作情形揭露於年報。	董事會議事單位	113.04
5	建議公司可建立更積極的系統化董事教育訓練機制，提升董事專業素養並深化對公司治理的掌握。建議可透過以下項目優化董事教育訓練機制： (1) 議事單位可參考公司治理中心發布之董事進修地圖課程規劃，並向董事會成員蒐整對課程安排的意見，建立定穎投控內部董事進修地圖。 (2) 以問卷形式於課程後蒐集董事反饋，請董事成員分享並提出想要深入理解之相關議題清單，並定期進行董事教育訓練成效評估，透過評估成果調整整體教育訓練計畫，確保定穎投控董事教育訓練機制與時俱進，促進董事更有效地參與公司治理及推動企業發展。	依建議執行。	董事會議事單位	113.12